

創新及科技發展新策略架構 及 應用研究基金的檢討

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

2005年1月18日



創新及科技發展新策略

1. 重點發展
2. 以需求和市場為導向
3. 着重業界參與
4. 借助內地優勢
5. 加強創新及科技計劃不同項目的協調

新策略的主要措施

1. 確立重點科技範疇，作優先發展

- 確立具備競爭優勢、且能符合市場需要的重點科技範疇
- 創新及科技基金日後主要支持重點範疇的研發計劃

2. 成立研發中心

- 推動和協調選定範疇內的研發工作
- 協助把科技轉移至相關行業

公眾諮詢

- 於六月三十日發出諮詢文件，共收到167份意見書
- 絕大部分回應支持新策略的整體發展方向，贊成應集中資源，發展數個本地較有優勢的科技範疇
- 普遍認同成立研發中心，能使應用研究和發展的工作更符合業界的需要
- 有意見認為不應同時發展太多重點範疇

重點範疇的甄選準則

- 研究能力
- 競爭優勢
- 產業需要和市場潛力
- 產業的承擔和支持
- 研發中心有清晰的發展路向

成立四個研發中心

1. 汽車零部件

- 產業大力支持，並已組成聯盟
- 汽車業發展迅速，內地市場龐大
- 邀請生產力促進局承辦

2. 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（射頻識別技術）

- 發展潛力深厚，能革新整個物流業
- 香港擁有強大的物流業
- 多家大學及科研機構表示有興趣參與
- 公開邀請機構競投承辦

成立四個研發中心

3. 紡織及成衣

- 產業基礎雄厚，檔次不斷提升
- 具備研究優勢，得到產業的支持
- 邀請理工大學承辦

4. 納米科技及先進材料

- 未來最重要的科技之一，應用範圍廣泛，並能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
- 科大已於2002年成立納米材料技術研究所
- 邀請研究所擴大研究範圍成為研發中心，並與其他大學及產業建立更緊密聯繫

應科院的五年計劃

-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意發展五個範疇作為未來五年的研究重點 –
 1. 通訊技術
 2. 電子消費品
 3. 中藥 (透過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)
 4. 集成電路設計
 5. 光電子
- 上述均為較新興的科技範疇，把有關的研發工作納入應科院的現有架構非常合適
- 應科院會積極與產業和學界合作

研發中心

- 為重點範疇提供應用研究發展的中心點
- 產業積極參與
 - 進行研發項目
 - 促進科技轉移及科研成果商品化
 - 設立科技及市場發展資料庫
- 研發中心將向產業提供全面和持續支援
 - 與產業組織聯盟研究特定題目
 - 研發平台科技，尋求業界贊助
 - 與香港、內地和海外的產業合作進行研發項目
 - 為個別企業提供顧問服務及合約研究

創新及科技基金 三層架構

第一層 研發中心

集中支持由研發中心及應科院負責的九個科技範疇

第二層 重點主題

核心主題的大型研發項目，例子包括機械錶芯、有機發光二極管、醫療診斷及器材，與及邀請數碼港就設立培育及培訓計劃提交建議

第三層 創新項目

較具前瞻性，透過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，採取“由下而上”的方式，每年徵求建議書一次，例子包括生物科技

應用研究基金的檢討

背景

- 基金資本額：7億5,000萬元
- 透過基金投資形式，鼓勵企業推行具有商業潛質的研發項目
- 由政府全資擁有的應用研究局管理
- 自一九九八年起委托專業基金管理公司營運

基金表現

- 透過貸款或股本注資方式，為50個項目投入共4億5,200萬元資金
-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底，投資總值約為2億3,500萬元（即虧損48%）

應用研究基金的檢討 – 考慮因素

- 應用研究基金的角色：公眾使命與財政回報
- 香港創業資本產業的發展
- 創新及科技發展的策略架構

應用研究基金的檢討 – 建議

- 停止透過應用研究基金的模式進行新投資
- 研究把基金餘額(約4億元)注入創新及科技基金

完